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公告编码：2014-062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报城市更新计划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总部彩田工业园拟纳入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的提示性公告》（2013-051号），根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以及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发展规划纲要，本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的总部彩田工业园拟纳入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更新单元拟拆除重建用地面积57,979平方米，拟更新方向为新型产业等功能。

2014年12月29日深交所收市后，公司收到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关于<2014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第五批计划>草案公示的公告》文件，本公司所申报的项目已被列入该计划。

该计划草案需获得深圳市政府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该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不会造成影响。

本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